

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16年8月29日、2016年8月30日、2016年8月31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

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该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再次关注公司的以下风险因素：

（一）市场风险

1、智能移动终端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行业移动信息化应用的技术研究与产品开发，基于自有的软硬件核心开发平台和经验不断进行产品创新和升级，构建起完备的、具有较强竞争力的软硬件产品体系。公司最先立足于物流行业，与该行业内知名企业形成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占据了物流移动信息化应用市场较高的份额，并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市场先发优势。随着行业发展，近几年国内出现一批智能移动终端生产企业，其中部分企业在不同的应用领域拥有一定的优势。2013年至2016年一季度公司保持了快速发展的势头，在物流行业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但如果公司未来在新产品或技术的开发、销售网络构建等方面不能有效适应市场的变化，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可能难以保持快速增长，甚至失去已有的市场份额。

2、智能移动终端新产品开发风险

随着电子信息产业的快速发展，技术升级和工艺升级带来的电子信息产品的升级换代速度也逐步加快。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不断致力于新技术的应用开发和新产品开发，以应对市场变化和客户需求，保持产品的竞争力。

公司的产品在操作系统、解码速度、运算速度、存储容量、工业防护等级等各方面均有了较大幅度的提升，此外，公司在原有的智能移动数据终端上集成了移动支付、打印等功能，顺应了电子商务货到付款和O2O等应用场景对“物流、资金流、信息流”三流合一的业务管理需求。

但一种新产品从设计研发、产品通过检测认证，至最终的产业化生产并得

到市场认可，往往需要较长的时间周期及大量的资源投入，并面临着开发失败的风险。如果公司对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研究开发失败，或对技术、产品及市场发展趋势的把握出现偏差，则将造成公司现有的技术优势和市场竞争力的下降。

（二）智能移动终端产品价格和毛利率下降风险

2013 年至 2016 年一季度，公司智能移动终端产品价格和毛利率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为公司利用产品设计能力和成本控制能力，在确保合理利润空间的前提下，主动通过调整价格和产品结构的手段，在稳定物流行业业务规模的基础上，积极拓展其他行业市场，扩大了公司业务规模和市场影响力。长期来看，如果未来竞争加剧，产品价格和毛利率有继续下降的可能，对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将产生较大的影响。

（三）现金流量风险

公司成立至今业务处于快速扩张阶段，存在一定的营运资金压力，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一季度，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621.49 万元、-1,875.95 万元、4,690.97 万元和 -2,665.70 万元。上述期间内，公司产品毛利率相对较高，每年回收的货款可以支付当年购买原材料、劳务等经营性现金支出，通过合理的资金安排，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低于净利润的情况对公司业务规模迅速增长及财务状况稳定未造成不利影响。然而，随着公司订单不断增加，销售规模扩大，现金流管理的压力依然存在。如公司在业务扩张进程中不能合理的安排资金使用，将为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四）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随着公司销售收入的逐年增大，以及向金融等行业拓展造成的收款周期较长，本公司 2013 年至 2016 年一季度各年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大，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一季度末，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6,151.58 万元、10,967.62 万元、11,912.25 万元和 12,447.55 万元。上述期间内，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均是正常经营过程中形成，符合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但若客户经营恶化或市场异常波动导致应收账款回款发生重大困难，公司仍然面临一定的坏账损失风险。

（五）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业绩影响的风险

2013 年至 2016 年一季度，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依法享受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和软件企业的所得税优惠、软件企业的增值税优惠政策，根据合并报表口径，公司及部分子公司 2013 年至 2016 年一季度享受的税收优惠对经营成果的影响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所得税优惠 ^[注]	107.36	764.03	1,585.60	884.37
增值税返还	105.77	1,087.04	896.47	853.06
税收优惠合计	213.13	1,851.07	2,482.07	1,737.43
税收优惠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13.08	28.02	52.86	35.83

注：公司实际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与 25% 的税率相比较。

如果国家调整相关税收支持政策，或公司由于无法继续保持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身份等原因无法继续享受相关优惠政策，则有可能提高公司的税负，从而给公司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六）下游客户物流行业集中度高的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一季度，公司对物流行业客户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8.70%、37.93%、38.63% 和 60.88%，虽然呈下降趋势，但物流行业客户集中度较高。预计未来，物流行业在公司销售收入中的占比仍将维持较高水平，如果该行业的发展受经济环境恶化、产业政策变化、突发事件等不利因素影响而减缓，则有可能对公司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七）生产场地搬迁的风险

公司生产场地为租赁厂房，出租方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虽然租赁合同已经在深圳市宝安区房屋租赁管理办公室进行了备案登记，但在租赁合同的有效期内，若出租方因未能取得出租房屋产权而无法继续出租，将使公司面临生产场地被迫搬迁的情况。搬迁费用及短时期内的停产损失仍有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八）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电子信息技术行业具有明显的技术密集特征。目前，公司产品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拥有核心关键技术和自主知识产权。虽然公司与核心技

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但仍面临着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核心技术失密等压力和风险。如果技术人才流失或技术外泄，将对公司的发展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九）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增加，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产生效益也需要一定的时间，发行后短期内公司净利润的增长速度可能低于净资产的增长速度，从而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下降。

（十）募投项目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扩产及技术改造、研发中心建设、营销服务网络建设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对上述项目进行了可行性研究论证，认为募投项目将全面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产销能力及市场竞争能力，有助于扩大公司的业务规模，使公司保持较高的增长速度，募投项目将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但由于市场发展和宏观经济形势具有不确定性，如果新项目出现未能预料的运作问题或市场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将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和盈利能力。

此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为 10,605.99 万元，投资项目全部建成达产后，预计每年新增固定资产折旧约 455.04 万元。如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按照预期发挥经济效益，公司将面临因折旧大量增加而导致短期利润下降的风险。

本次发行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增加，由于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存在周期，项目收益需要在完工后逐步体现，发行当年的净利润增幅将低于净资产的增幅，可能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等指标与上年同期相比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为提高未来回报能力拟采取的措施见《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八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十一）实际控制人的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郭颂、陈弋寒夫妇和刘丹 3 名自然人，上述 3 人通过香港优博讯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本次新股发行前合计持股比例为 66.69%。本次新股发行后，郭颂、陈弋寒夫妇和刘丹 3 名自然人仍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存在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的利益或做出不利于

公司利益的决策的可能。

此外，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郭颂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但因其与陈弋寒存在婚姻关系而共同拥有本公司的股权，如婚姻关系发生变化，则对郭颂拥有本公司的股权存在不利的影响。

（十二）设立全资子公司的风险

2016年8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于2016年8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0）。本公司将根据该项目的阶段性运营情况及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十三）股市风险

股票市场瞬息万变，受到国内外政治形势、经济形势、投资者心理状态和市场自身因素的影响，加之目前我国股市正处于成长阶段，市场仍存在投机行为，以及不可预测事件的发生，都可能使本公司股票价格与实际经营业绩背离，从而有可能直接或间接地对投资者造成损失。

上述风险为公司主要风险因素，将直接或间接影响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有关公司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以及相关公告。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31日